

证券代码：839461

证券简称：粤鹏环保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景翌湘台环保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宜德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白星广、戴灵芝、符琼、魏朋英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但需要提交监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并由全资子公司等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2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

是 否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粤鹏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0日